

# 國立臺灣大學人文大樓新建工程規劃設計構想公開說明會紀錄

時間：99年2月1日（星期一）上午10時

地點：行政大樓第1會議室

出席：詳簽到表

主持人：陳副院長明姿

記錄：陳照

## 壹、主席報告：

非常謝謝各位在放假之中前來參與我們的公聽會，關於文學院建大樓的這一個情形呢，我們的柯教授他一直從二十年前就參與這個規劃，所以詳細情形，我們請柯教授來為我們說明，謝謝。

## 柯慶明教授：

各位貴賓、各位老師、各位同學，我們的人文大樓的建築過程真是一波三折，文學院可以說將近二十幾年都沒有新的空間興建，也曾經有人捐贈過一部分的金額希望讓我們能夠興建，但是又遇到股市大跌，本來的三億變成六千萬，很多的規劃就都泡湯了。這麼長期以來有兩位校長對我們最友善，我先從對我們很友善但是沒有作為的校長說起好了，孫震校長擔任校長的時候來訪問文學院說一定要幫我們解決空間問題，結果到了他要轉任國防部長時還沒有任何作為，被我們系的一位教授在告別會時說了兩句比較重的話，當時孫校長留下了眼淚覺得對不起文學院。陳維昭校長事實上他本來別人捐贈三億要追加一億要幫我們在相同一個地點建一個大概12層的大樓，決定當時也請了建築師都做了規劃，但是後來三億變成六千萬，就一點辦法都沒有，但是他要卸任之前還是特別開了一個例，在校務基金上批示了一筆兩億三千萬元給文學院興建院舍之用。當然李校長更為積極，找到他的好朋友—施崇棠先生願意捐贈五億四千萬元來興建這個大樓，但是當我們要開始興建的時候我們遭遇到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是我們習慣叫洞洞館的這個建築，對於很多建築界的朋友來講具有很深的紀念與象徵性的意義，對於它是不是一個古蹟、是不是一個歷史建物就花了很多時間爭吵。最後總算是敲定為歷史建物，只保留那個農業陳列館，而農業陳列館以外的另外兩棟是可以拆建。我們的竹間的建築師非常辛苦的前前後後幫我們設計了，這一個是第六個案，在第4個案的時候，其實一方面要逃避農陳館所造成的種種困擾，一方面又要能夠滿足我們的量體，所以事實上曾經在我們第4案的設計裡頭，那個最高的那棟樓是23層，可是也在校發會都正式通過了，但是建築費其實很高，在當時是希望說施先生能夠再捐款，但是後來，當然我們都知道施先生這一兩年剛好和大家一樣深受金融海嘯之苦。所以施先生就大概沒有辦法，只能用這一個五億四千萬元。因為這樣子，建築師就再幫我們重新做了規劃，也詢問過我們的意願，我們使用單位給了一點意見，現在是終於可以說是比較確定的樣態出來了。我們現在是不是請建築師來說明好不

好？

貳、建築師簡報：(略)。

參、意見交流：

### 一、陳明姿副院長：

謝謝我們建築師的詳細說明，接下各位如果有什麼問題先發問，我們是先詢問而不是發表意見，請各位在詢問時先報上名字以及所屬單位，並將發問內容填寫在發言條上。

### 二、外文系張小虹教授：

謝謝，因為大家可能還需要時間醞釀一下，但是因為我已經準備好發言稿所以我就先講話讓大家有點時間想一想，我已經把發言稿發下去了，因為我講話比較快怕大家辛苦所以看著發言稿大概會比較容易。

目前新人文大樓興建安延宕多年毫無進展的主要原因有二：

(1) 基地過小過於敏感而量體過大，將原先分別規劃在舊地理系館與洞洞館兩個基地的量體，壓縮到洞洞館一個基地，緊臨校門口。(相關會議記錄請參見可參見92學年度第4, 5, 6次文學院空間規劃小組會議記錄、9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文學院院務會議記錄，94學年3, 7, 9, 10, 11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會議記錄，94學年第2, 3, 4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會議記錄)

(2) 將「量體配置」與「院內空間分配」綁在一起，造成因當初規劃不周、分配不公的內部問題遲遲無法解決，而牽連「量體配置」的興建進度。

目前而言，第一個問題無法解決，只能面對接受(舊地理系館基地已經拱手讓給教務處蓋教學大樓，而校方也無法提供任何新的基地供文學院做未來規劃)。但第二個問題卻有解套方式。為了有效推動新人文大樓的興建進度(哲學系已遷至水源校區，文學院的空間問題必須早日解決，沒有人希望看到興建工程遙遙無期)，我們主張「先修先蓋分配再議」。

一、針對建築團隊「先修先蓋」的兩點要求：

1. 請再次評估遷移歷史建物「農業陳列館」的可能性

說明：(1) 2009/11/25 文學院進駐單位的六個系所共同決議，希望能將

北側的「農業陳列館」遷移到西側，將原先規劃在西側大馬路旁噪音嚴重的量體移到北側，以提昇整體研究室的空間品質。

(2) 此遷移沒有技術上的問題，但經費上預估為三千多萬，必須從現有5.4億經費中挪用或另行追加。

(3) 若將「農業陳列館」移至西側，除了能有效改善該基地研究室

的空間品質、增加遷入意願外，也能幫助將較大量體配置挪移到北側與東側後半段，有效降低目前 5-5-9 總量體對校門口、椰林大道與舊總圖的壓迫感，創造友善的人文空間尺度。

- (4) 從建築團隊的角度而言，十分堅持新人文大樓空間要有足夠的公設比，才能讓建築體能「呼吸」，而文學院進駐系所即使在捉襟見肘空間不斷被打折的狀況之下，也對目前新人文大樓百分之四十幾的公設比給予尊重，但也希望建築團隊能體諒進駐單位對研究室空間「安靜」的要求或懇求，讓遷入新人文大樓的教師，不必全日忍受密閉空調，需要時可以開窗而不被噪音「魔音穿腦」（現使用該基地西側人類系教師的心聲），也同時節能減碳。請建築師認真聽進去我們作為未來使用者的需求，建築體要「呼吸」，文學院老師也要「呼吸」新鮮空氣，台大校門口更要「呼吸」不受壓迫。

## 2. 遷入系所空間配置的調整與調動

說明：(1) 根據 2009/11/25 文學院進駐單位的六個系所共同決議，要求將「各單位系主任、所長辦公室與系所辦公室集中設於地上較低樓層之同一樓層（如一樓或二樓）。並考慮系所會議室設於系辦公室附近」。就整體新人文大樓的內部空間規劃而言，這是一個朝向文史哲不分家人文精神傳承的發展，也是朝向行政、教學、研究分區管理、節能減碳環境永續精神的邁進。

- (2) 過去第 1, 2, 3, 4-1, 4-2, 5-1, 5-2 案的內部空間規劃，都是以單一系所集中為原則，而目前第 6 案的規劃，也只有將各系所研究生研究室集中於地下一樓，將各系系學會辦公室集中於農陳館二、三樓。請建築團隊放棄過去的思考模式，花工夫認真面對使用單位的需求，將二樓以上的行政空間（合計 1310 平方米）與教學空間（研究生研討室，合計 580 平方米）集中規劃。

二．針對文學院「先蓋分配再議」的三點呼籲：【按：以下 1、2 點張教授於會後更正了部分文字及數字】

### 1. 新人文大樓完工後，只達成原先規劃需求面積的 79%【按：原為 68%】

說明：根據「國立台灣大學人文大樓先期規劃構想書」，遷入系所使用面積總需求為 11,450 平方米（不含公設，不含農陳館），而目前第六案遷入系所各樓層使用總面積已降為 7745 平方米，加上農陳館現有規劃使用面積 840 平方米與人類系標本空間遷至舊總圖約 500 平方米（詳細數字需再確認），合計 9085 平方米（不含公設），與原先規劃所需面積減少了 2365 平方米，空間需求達成率僅為 79%。

2. 新人文大樓完工後，文學院現有實際使用空間僅增加 2109.71 平方米（含公設），而因興建新人文大樓拆除的哲學系館(1750.62 平方米，含公設)、人類系館(2509.29 平方米，含公設)，合計 4259.91 平方米(含公設)。

說明：根據「國立台灣大學人文大樓先期規劃構想書」文學院現有使用面積為 25199.33 平方米（含公設），新人文大樓完工後文學院實際使用面積為 30612.40 平方米（含公設，已減去拆除與歸還學校空間），原本也只增加 5413.07 平方米（含公設），而今第六案使用空間再度縮減，讓新人文大樓完工後文學院實際使用總面積僅增加 2109.71 平方米（以原規劃書中新人文大樓公設比約 39.5% 去估算），而因興建新人文大樓拆除的面積，就已達 4259.91 平方米（含公設）。此大興土木、勞師動眾的結果，對文學院實際使用空間增加極少，唯一的功用似乎只在集中系所。（此處的面積估算，乃根據目前所能收集的書面統計資料，或有出入，建議院方重新詳細估算，以便清楚告知全院師生新人文大樓完工後，全院整體使用空間增加多少，以及新人文大樓整體使用空間的空間達成率為何）

3. 過去文學院的空間需求規劃，過於壓縮院內空間需求，更未將文學院兩千多名大學部學生的空間需求列入計算，必須重新研擬具體可行的中、長程計畫加以彌補，並積極向校方爭取經費，為文學院全體師生的空間創造未來。

結語：為讓新人文大樓的興建工程早日順利完成，故我們主張「先修先蓋分配再議」，兵分二路，興建工程推動進行的同時，文學院內部好好處理公平分配與空間追加等問題，並積極規劃出文學院中、長程空間需求向校方、教育部爭取經費，才能讓目前無解的新人文大樓興建案出現曙光，文學院才有未來。

【以上為書面稿，現場因先以詢問建築師為主，故只作了部分表述。】

### 三、柯慶明教授：

有關於這個設計要詢問或向建築師建議的請發言，至於其他的意見請等這個詢問完成之後，還可以給時間，給大家充分發表意見。

### 四、外文系劉毓秀教授：

我想請問建築師，就是剛剛的圖，就是最右下角那裏，新生南路看過去就是外文系部分，就是真的太靠馬路邊，整個交通的噪音會在那邊承受，所以我想請問，不管以後這個樓誰進駐，是不是可以把農陳館挪到新生南路馬路邊，然後把那個很高的樓挪到北側，這種設計有沒有可能？

### 五、環安衛中心梁文傑教授：

有些問題想要請教一下建築師。

第一個是地下室的問題，我可以看一下地下室的圖嗎？地下室的規劃圖裏面，我比較關心的是建築師對室內規劃緊急排煙的規劃部分。因為地下室過去都是避難空間，很少用來做活動空間，當把地下室從避難空間變活動空間的時候，我們所需要的消防規劃是特別的重要，可是我聽不到這一個解析。希望建築師能夠補充。

第二個是整個工程將來的施工動線沒有規劃，沒有聽到建築師跟我們講，所以很

難判定對周邊的影響。特別是對面就是運動場，有很多同學將會在這邊做運動，對於他們身心受到的影響，還有那個灰塵、塵土對於旁邊的施工特別重要，希望建築師能解釋一下施工動線上，怎麼解決那些客觀上的問題。

第三是我們可以看一下二樓的圖，其實地下室的房間有些也是一樣，並沒有所謂清楚的門口的標誌，比如說好像說這一個打叉的就很明顯的挑空，這麼大的空間就只有一個出口，對於這個單一空間的出口，比如說這一邊基本上只有這一邊可以有出口，這一邊明顯是封閉的。能不能請建築師能夠注意一下能夠增加出口的數量，以達到比較高的安全性。其實從二樓到四樓如果沒有錯，都有這樣的情形發生。

第四個是消防的救災空間，那個救災空間，我們有比較相對高的樓層，八到九樓的樓層的部分，這一邊是農業館，這一邊都被圍在中庭裡面，然後這一邊其實是梯間，如果真的被困在上面的時候，如何能夠獲得救援？除了火災以外，其實地震也有可能令整個大樓受損，然後我們很多教授被困在上面，很恐怖的事情是，現在很多超高樓層都很可怕，因為只要一個火災，上面有十幾個辦公室，我們一次可能損失五、六十個教授。我們會整個院被殲滅的，這是一個很恐怖的事情，所有學生的受教權，這個不是開玩笑的。但是很多教授喜歡這個樓層的辦公室。還有，假如火警停電，然後我們有一些相當資深的文學院的教授，可能是六十歲接近六十五歲或甚至超過六十五歲的，如果編排在這些空間怎麼辦？他們要跟大家一起擠那個樓梯要從八樓走下來，他只要摔一次，或者是他在上面上班，忽然就停電沒電梯，他要從八樓裡面走下來的那些問題我們都要考慮在內。若所有辦公室往上移，應如何應付問題？

還有就是整個大樓裡面有沒有教室、禮堂、演講廳等等的部分，事實上在這一個規劃書裡面也沒有說明，有沒有我也看不清楚那些字。而事實上有教室、禮堂、演講廳的東西，有些小建築是為了減少成本，會採取某一些策略，可是對我們來說都不是安全的，我是希望每當有教室、禮堂、演講廳都是要以高規格消防安全規格處理。

包括地下室裡有沒有圖書館，圖書館的消防規劃是怎麼樣去處理？還有當圖書館所需要的乘載結構上的重量，是必須要預先告訴我那些地方是圖書館，他的樓板地面要加強，然後才能解決所有的問題，所以在這一個 Layout 裡我暫時看不到這些資料。

第七項是農業館的部分，現在農業展示館的一樓地圖可以給我看看嗎？農陳館二樓，這一個規劃中間那個又不知道是什麼東西，不過看起來不是樓梯吧？這個是樓梯天井，這個是樓梯，那這一個還比較好。到二樓，再高一層，因為這個天井大概不是開放式的天井吧？上面應該是有陽光屋頂的吧？是挑空的？是一直到天花板的？是蓋起來的吧？我想請教這個是什麼？就是這個有沒有往上對外開口？對這個開口這個 Layout 要注意。現在是展示館裡面沒什麼人，可是如果變成辦公室的時候，裡面都是人，然後這一邊是往上挑空，如果你一樓火災的時候，我可以說基本上這

些所有對內開口沒有對外窗戶就是個籠子，這一個籠子會把人困在裡面，所以火災時那個煙真的很大，最少對外要有排煙或是對外的排風或者是窗戶，然後把整個 Layout 改一下，讓那個消防結構能一次把它解決。因為現在農業展示館一天都沒有幾個人在裡面，所以通常我都不會去管它。但是這些 Layout 請建築是一定能夠朝這些方法去處理，同樣的情形就是上一層，二樓，像這一些東西，如果這一邊火災，這裡是單一出口，然後大家要從這邊跑到二樓，跑到三樓然後再下去？還是說他可以直接到一樓？因為我沒有進過農業館不知道可不可以直接到一樓，如果可以通那就問題比較少，可是三樓那個密的地方一定要解決，因為火災的煙一定是往上竄。所以在二樓火災的時候，三樓會滿是煙。然後密閉空間對他來說是一個危險。我想講的就是這些意見，請建築師注意一下。

## 六、哲學系苑舉正教授：

我是已經搬離總區到達水源校區的哲學系代表，我們系在水源校區的狀況好不好，請大家有空過來看一看。我們是覺得各方面都還…我們系主任還特別交代我要對我們搬了之後的問題笑而不答。所以我針對建築師的情況提出，剛剛在報告的時候有幾點我想了解一下，因為我五年前就參加過公聽會，是同一位建築師，我想要強調的是說，我們都是從錯誤中學習，因為我是意識報社的指導老師，學生針對 23 層大樓要找我做專輯，那剛剛建築師又提到是校長的期望。好像是找到元兇的味道，那學生會不滿。我覺得建築師本身來講，針對空間上的配置，就是剛剛在 23 變 9 層然後往下開法，這是第一個問題。就是說，空間配置上，因為張教授這邊有一個給大家的書面就是說，繞了一大圈，我們都搬走了，然後只增加了我們系館原來的那一個空間，幾乎是等值的。所以我覺得這個問題的調配上，至少在策略上來講，張教授的講法，建築師在搭配上，你一定要能承認一個現實，坦白說，就是這個樓層能不能蓋得成。與其空歡喜不如不歡喜等等這種想法，這是第一個。我覺得在空間的配置上，是不是如此？因為我這邊馬上問到有 6 個系所達成協議？那我們副院長在此，可以馬上查證出來，是不是如此？這邊言之鑿鑿的地方，是不是的確如此？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就是剛剛那位環安衛中心那位同仁所講到一些問題跟安全有關，凡是跟安全有關的都涉及法律，建築師本身就可以制止跟安全相關的發言，否則如果安全問題都是值得懷疑的，我認為牽涉到最根本的原則，根本就沒有什麼好討論的，因為任何事情跟你設計一棟危樓，因為我們哲學系館本來就是一棟危樓，我們為了要裝一個冷氣，打開那個洞洞之間鋼筋鑲嵌的那個價錢超過冷氣的價錢。我們離開不是離開，我們不是讓出空間，我們是讓出危樓。若是危樓就沒什麼好談的，你剛剛講到的問題任何一點跟安全有關的，我認為建築師馬上要制止，這基本上對專業來說是一個羞辱，不管有多高的標準他都非常的清楚。

## 七、環安衛中心梁文傑教授：

我要澄清一下，對不起，真的很對不起，我並不是要羞辱建築師，是因為台灣大學的特殊性，因為我們國家的建築法規只有管理一半的住宅。我們的法規沒有管理學校的大樓，沒有管理一個六十、七十幾個、八十個教授聚集在一起的空間，我只是提出，希望建築師給我們一個安心的回答。我並沒有挑戰建築師，因為建築師沒有講，所以我希望他解釋給我們聽。我從來都沒有挑戰建築師的意思，如果導致大家不舒服，我道歉。

## 八、簡學義建築師：

剛剛主席說統問統答，所以禮貌上我不打斷各位的發言，所以請主席來設計我們這個討論的模式，我們會配合這個討論的方式。

## 九、學生會工管系吳秉軒同學：

先謝謝院方、建築師在2月1日召開這個公開說明會，給大家一起討論人文大樓興建案的設計。那學生這邊只是想問幾個簡單的問題，如果建築師或院方可以直接回答的話，就可以直接回答。第一個問題就是想請問剛剛在投影片上的這一份簡報，在會議結束之後可不可以以電子檔的方式傳送給與會人，學生會這邊是不是方便把這份簡報公布給同學們知道呢？

第二個問題想要問，因為剛剛建築師他有提到的是就是在文院這邊，現在就只是在第一階段空間的規劃，空間的量體的部分，然後第二階段就是要去規劃建築物整體設計的風格，想請問的是因為人文大樓的建案已經籌備了非常久的一段時間，建築師或是院方有沒預計在什麼時候完成第一階段建築空間的規劃，什麼時候會開始進行第二階段風格的設計？時程表是不是有個規劃在呢？

第三個問題就是一開始柯教授有講到，在陳維昭校長時期曾經有提說，會在校務會議會有2.3億的經費撥給人文大樓建案或是文學院相關的建案的使用，現在同學想要了解的是，因為洞洞館要遷移也要一些經費，同學想要知道的是到底人文大樓可以挪用的經費是多少，是觀樹基金會還是校方有意願或能力可以有多少的經費可以提供？

第四個問題就是剛剛看建築師的簡報有提到書店的規劃，之前有提到也有老師或其他人詢問過書店設立的意義是在哪裡，因為學生在這方面不是很清楚，想請建築師再稍微簡短陳述一下，有意見再提出來討論。

第五個問題就是這次第6案人文大樓的高度預計多少公尺？

第六個問題是現在空間規劃完成後開始會有內部設計的規畫，剛剛小虹老師也有提到靠新生南路側外文系裡面的教授或同學會受到馬路上面噪音的干擾，那除了遷移洞洞館的可行性之外，就我所知，之前在開新體指導委員會的時候，總務長曾經跟新體指導委員會討論過在新體內部，有一些大樓內部可以減少噪音的方法，是不



是等一下可以一起討論除了遷移洞洞館之外，還有沒有其他的可能性是可以降低人文大樓裡面外文系師生可能受到噪音的影響。

第二個建議是在接下來設計的風格的時候，是不是可以請建築師多加考量，在整個建築物消耗能源方面是不是可以運用現在比較新潮綠建築方向的規劃。因為學校現在有一個政策就是說，所有的系所都要負擔 15% 的水電費用。有一些學校的系所，像是化學系、物理系，已經因為建造了許多新的館，開始沒有辦法自己去承擔這 15% 的水電費，這個部分希望建築師可以體諒文學院，在這個方面有比較節能的設計提出來。

第三個建議是有些同學希望建築師在建築風格時，能夠跟原本洞洞館的風格能有所搭配，而不是看起來像兩棟截然無關的建築物，因為建築師的建築風格可能傾向比較新穎，只是有些同學希望能有一些與洞洞館能夠互相呼應的效果在，那麼上面這三個建議就給建築師在第二階段設計時的一個考量，謝謝。

#### 十、柯慶明教授：

關於要向建築師詢問的還有沒有人有意見？沒有的話就麻煩簡建築師給我們一個綜合的回答。

#### 十一、簡學義建築師：

首先剛剛張教授有提到農陳館遷移的問題，上次的籌建委員會其實已經有針對這一點做說明了，其實我也很遺憾是不是沒有太充分的時間能把這些問題非常具體的說明清楚，有些問題一直反覆重複在這邊循環，其實各位看農陳館的這個位置跟農陳館現在的位置對調，農陳館這樣會轉九十度來靠新生南路這一邊，然後這一棟樓會往前平移到這一棟來，但實際上各位看新生南路這樣過來，其實這兩棟，新生南路對他們的影響幾乎是一樣。就是說假如這個東西能夠用很科學的量化，不管是從價值工程的角度，或者從物理分析的角度，我相信因為這一棟樓在這個地點，並不會因為這一點的調整其實並不會改善太多，也許有一些可是有限，各位可以從這一張圖看到就是說從這裡搬到這裡，噪音可以減少多少？那是不一定的。那這個東西勢必必須要透過其他的手段來解決。再回到配置圖來，當時雖然說校方委員會有建議是否可以把農陳館搬離，其實當時是在討論過程中的一個建議，從一個很直覺的角度，會覺得說是不是把量體越往這邊配置，不管在衝擊也好還是剛剛講臨馬路的這個問題也好會減弱。但是我個人直覺，可以改善的與我們所要付出的代價，不只是因為我們遷移農陳館必須要花費將近四千萬左右費用之外，他能夠換取的代價是多少，假如說我們拿那四千萬來做，比如說可以來改善建築物的隔音也好，還是防噪音的關係，也許都不需要花到四千萬的費用。另外就是說，這個農陳館本身因為他是一個歷史建物，我個人觀點是比較不贊成去遷移歷史建物，他雖然不是古蹟，但是一個歷史建物，他跟環境的涵構或是地點的關係，還是有他一定的關係存在，



除非非常不得已，也就是原來的量，不是校長提的 23 層樓(等會澄清)那樣的量體來交換，也許就有這個代價，包括在上一次校長主持的籌建委員會裡頭也有提到，目前人文館的興建是人文學院的階段性發展，並不是說是終極的發展，所以不是說要在這個基地裡解決所有的事情。但是這句話我就想到就是說是不是要保留這個基地未來發展的彈性？當然應該不是。因為這個基地的容積的承受量、使用強度，已經是大家所擔心的事情，所以並不需要預留未來發展的空間，雖然張教授上次有提到，不過我相信是替代內容的講法，就是說假如有這個國際會議廳，雖然現在已經被拿掉的，這些空間會是更好的或者是說更適合這個地點性的。但是就是有剛剛講的這種種衝突，一個量上的衝突在這個地方。也就是說假如不是要交換一個使用強度很強的關係來避免所謂現在最集中的量體，不管對我們本身來說是這個噪音的衝擊，對環境的影響，他是變成一個比較凸顯的關係。不管是從椰林大道或者從新生南路，但是從椰林大道也許退到這個地方會稍微好一點。同樣是代價的問題，當然這是牽涉到很多量化跟質化的問題，所謂在建築工程裡我們稱之為價值工程，都沒有辦法那麼科學來分析這樣的問題，但是我的直覺判斷是這個量體我們把他處理好的狀態之下，其實不用花這個代價去交換的，我的用意只是這樣子。另外比較細膩的就是當這個空間類似被旋轉九十度的配置關係，就是大的量體在這邊，小的量體在這邊，變得方向性是朝向新生南路這邊的一個四合院的圍塑的感覺，其實我個人覺得，他在整體的空間關係上其實並不是比現在要好的，也就是說當這一棟配置轉九十度後變得太過於方正，他的中庭層次的變化反而沒有目前的空間要好。也就是變得方正的空間中庭在這個地方，方向性也會很直接朝向新生南路。不過為什麼沒有這麼詳細去談，其實就還是剛剛講的，以目前已經是縮減到這個量體方面在這個地方來處理，是否有必要動用這樣的代價花四千萬元把房子轉九十度搬離 50 公尺？所以這是我們不建議這樣做的原因。

包括剛剛講的噪音，還有各位關心的綠建築以及消防逃生的這些問題，其實這些都在於我們建築的法規上必須要達到最基本的安全及健康的標準，這是在法律上有規定，在這個層次以下的就不要談，但其實剛剛這位教授提到的也有我們需要用心的部分，也就是說這些老教授們是我們要考慮的標準要更高一點，但是有一些也許是這麼集中先天的條件造成的問題，是不是未來樓層的分配方面給他們優待一點，也就是來配置讓他們方便安全的地方，如果能照顧到的，我們會在下一階段盡量考慮這個問題。

有些當然是很細的包括單一出口等等這些問題，這些與設計稍微有一點關係，我很快的說明一下。因為我們希望在中間走廊能夠盡量挑空，所以才不會在一個房間裡有很多出入口，且將來我們希望進到這房間，會有點像是要過一個橋的感覺，像橋像走廊的空間，但是基本上這一個所謂逃生安全的確也是要考慮的。

另外學生有關心到書店的問題，其實書店在第一次設計就有存在，我們也一直建議要設置，其實這是基金會多餘提供出來的空間。首先是一樓的部分是公共用途而

且是開放的，不適合做各系所特定用途的，因為他是屬於開放的公共空間，一方面是緊鄰我們都市的空間，一方面是在校門口的轉換空間的角色，我們希望，這裡不但是文學院師生的廣場，同時也是全校開放廣場的空間，在這裡設計書店也是要增加這裡場域的特色，我們當時是建議基金會，將來能夠支持，其實這邊這個空間是配套底下講堂的空間，類似誠品講堂會辦一些主題演講或一些研討會、發表會等等。配合上面的書店其實是給文學院教授們的功課，當時一個天真的想法就是說書店他裡面賣的書就是文學院教授的推薦書，當然這個需要文學院有個組織讓老師能推薦，他不是和一般書店一樣，也不是跟誠品一樣，而是文學院教授推薦的書。同樣人文講堂也是給老師功課，就是排課程給老師發表或演講的地方，希望藉由這兩個空間，很可惜之前國際會議廳已經沒有了，所以一直建議基金會支持，儘管經費、空間不足，但這一個空間一直都是在計算範圍以外的，希望能保有這些空間。包括多用途空間，這現在還沒有清楚定義，當初是定義為一個展覽的空間，後來我們建議可以是一個 coffee 的空間，假如說不是要吸收這麼多腳踏車停車的空間，其實這地方是一個很好的廣場跟空間，可以在這邊有 coffee 的空間，結合書店、講堂、coffee，希望能夠在這個地方創造這個氛圍。

至於樓層高度，以這個九層樓來講，大概屋頂樓梯間不算的話，大約 33 公尺左右。

然後再花一點點時間，剛才張教授的問題，您提到系辦公室要集中的問題，其實這牽涉到複雜空間量調配的關係，當然這最大的原則就是，假如這是人文學院政策或方向，要把系辦公室、系主任辦公室集中的話，我們一定照辦，因為這是一個軟體的問題，不是建築師能建議的。但是這邊我要說明就是，因為原先配置圖，以這些所佔空間量，將來集中，不管是在一樓，應該不會在一樓，因為我不建議在一樓，就算是在二樓，他所佔據的局部狀況，因為他會推擠到空間，會讓其他空間變成…，下次請您畫個圖來給大家看。

## 十二、外文系張小虹教授：

我計算過了可以。

你現在這個第 6 案的配置圖，如果把行政教學加上配套措施加起來的話是 256 平方米，2 樓到 2 樓以上如果你們堅決不移農陳館，把行政教學放到最緊鄰大馬路的那一棟，最緊鄰大馬路的那一棟 9 層樓的現在量體是 2640 平方米，如果把行政教學集中過去就有 2510，這不是一件難的事情啊！解決一下拜託拜託！

## 十三、簡學義建築師：

那下次請你畫個圖來給大家看，這是叫做魔術方塊嗎？因為當你把它推過來，那裡面的東西要推到哪裡去？我一開始一直強調就是說，也許大家覺得不一定要這樣子，當然我認為整個人文學院這麼集中的時候，他已經是一個集中的狀態了，在集

中裡面還要再更集中嗎？其實每個系所他有分離的關係也有結合的關係，我的意思就是說，要在所謂在系辦的部分有必要這麼集中嗎？這我不知道。其實你們原先提這個問題是一個政策的層次的問題。

#### 十四、外文系張小虹教授：

就是我們之前決議你沒有來，我們決議，這是遷入六所單位共同決議啊。

#### 十五、簡學義建築師：

我一再解釋這是我尊重你們的原因。

#### 十六、柯慶明教授：

關於這個問題，我們3月的空間委員會可以把具體的圖拿來再討論。因為這牽涉到原來面臨椰林大道的哲學系願不願意遷到這邊來，因為這樣等於他們系所辦公室就跟他那棟樓脫離了，同樣的人類系也會有類似這樣的問題，所以關於這問題都還在討論當中，而且我敢說那天開會時我們沒有太多時間想這個問題，因為我們大半的時間都在回答你的問題。

我同意這個不是您的意見，但我覺得關於您的問題我們不在這裡談，我已經正式邀請全院的系所主任跟相關空間委員會委員來談您的很多相關建議。關於這個問題我們先談到這裡，現在請總務長。

#### 十七、鄭富書總務長：

我覺得文學院要怎麼分配，文學院決定了之後要有統一窗口來跟建築師談，不要由個人，好不好？這是第一點。你們要怎麼決定我充分尊重。剛剛跟建築師討論未來若要搬這個（按：農陳館），動機如果是因為噪音問題的話，這也不是不可以改善的，在工程上，舉個例子，比如說這裡設一個類似走廊的牆，這樣可以把噪音擋在的一層雙層玻璃外面，窗戶都可以打開，類似複牆的做法。

當然這要檢討要有多少代價，技術上是不是可以這樣做我也不敢馬上這樣講，搞不好這樣花下去比這四千萬還貴那就划不來。所以在價值工程可能還要思考一下。就是說，如果心理動機是因為這裡吵的話，我會覺得就是說教室移過來恐怕對學生也不公平。所以說未來在技術方面可能就是說，因為現在都還在初步規劃階段，甚至初設都還不是，那這個顧慮呼聲非常的強，我相信未來建築師在技術上會加以考慮，看有沒其他可行性的 solution。他就是一種類似副牆的觀念，但這不只是價錢，還有容積率還要再檢討，看能不能從技術上去處理。

#### 十八、觀樹基金會洪粹然執行長：

我在這邊也順便補充回答，剛剛有一位學生提到這個預定進度，我們目前只知道

在 2 月 22 日及 2 月 26 日分別要辦理校內的校規小組審議及校發會的審議。坦白說，你們今天參加這個會可能也已經聽到，其實這一個案子到今天為止，針對使用空間的需求都還在這裡反覆爭議，類似的課題一直在這裡重複的提出討論。所以說預定進度，坦白講，我也不知道。我對這件事情也有點感到無奈。那另外有關張老師所提到的空間達成率，這方面不知道有沒有數字上的差異，像你說第 6 案的遷入系所使用總面積降為 7745，但這部分 7745 是不含農陳館 800 多平方公尺的使用，第二個…

**張小虹教授：**

先期規劃書沒含。

**洪粹然執行長：**

但原本的農陳館本來是要拆掉不建的，現在已經保留給文學院使用 800 平方公尺了，這個部分應該被計入吧？

**張小虹教授：**

當初先期規劃書的總面積也沒計入，所以這邊沒計入。

**洪粹然執行長：**

有，那一部分有計入，我們只是把那部分的面積，因為農陳館既然不拆，由農學院移給文學院之後，我們把 800 多平方公尺的面積移進去，這方面等一下你可以詳細再看。第二個，你所拆除的哲學館跟人類系館 4259.91 平方公尺，是不是包括公共設施？也就是含他的樓梯走道？

**張小虹教授：**

包括這些我通通都考慮過了。

**洪粹然執行長：**

有沒有包括？

**張小虹教授：**

全部包括。

**洪粹然執行長：**

OK，那我們 7745 是指室內空間，不含公共空間對不對？

**張小虹教授：**

7745 不含公設空間，但原先先期規劃書的總使用面積計算包含公設比，所以在此次總使用面積的計算已將公設比加入。

**洪粹然執行長：**

所以就像我們團隊自己在討論，設計能力在退步，但我們的算術能力一直在進步，為這個案子我們也細細計算過。

**張小虹教授：**

洪執行長你不能質疑我的數學問題，除非你提出來另一套確實的算法。

**柯慶明教授：**

請尊重、請尊重。

洪粹然執行長：

這一個我們可以討論，只是我們有一些疑慮存在。

十九、柯慶明教授：

張教授，你可以等別人把話全部講完了，然後你再根據別人的發言逐項提出意見，因為這樣變成大家都很難發言。我是覺得，執行長的部分，因為這裡牽涉到空間怎麼重新規劃的部分，主要還是在我們請建築師與觀樹基金會這邊做第6案的規劃時，已經充分考慮到要降到85%時，要刪除哪些空間，在這個刪除的過程當中，完全保留原來系所應該有的空間，所以我們減低的，基本上都是院的公共使用空間，這一點是可以確切無疑的。然後這個也不是執行長或是建築師的主意，是我們這邊去跟他們做這樣的要求，然後他們做了設計。有一件事情我要在這邊說一遍讓大家在這裡心裡頭也比較安心一點。就是在上一次的籌建會，校長公開表示了一件事情，就是文學院仍然可以繼續爭取新的空間，並不是蓋了這棟樓就沒有了，他也知道蓋了這棟樓並不能解決我們所有的空間的問題與空間的需求，但是他說，文學院要增加他應該有的空間，應該是一步一步來，現在第一步就是把這個空間加進來，假如說這個空間比原來的多了很多空間的話，雖然沒有滿足我們全部的需要，但是這總是一個進步。然後校長有這樣裁示的意思是說，將來即使這棟樓蓋完以後，我們還是有很多與校方交涉的重點，包括我們是不是再要求校方再多提供給我們一些空間，或者是原來可能考慮要歸還給校方的空間可以暫緩，讓我們在重新蓋一棟新的樓之前繼續使用，因為我們空間還是不夠用，屬於這個問題的，我們都在3月要舉行的空間委員會上，我們要花比較多時間從容的來討論，因為空間要怎麼規劃其實是我們校內的事，既不是執行長那邊所能負擔也非建築師所要負擔的，所以屬於這方面的，就是3月的會請大家務必要出席，因為上一次只是一個單一提案，但是這一次的話，我是以我們的學年度的會議要求全體空間委員會委員都要出席，要好好的討論、規劃。

二十、鄭富書總務長：

這個我要澄清一下，校長的意思柯老師可能有點聽錯，校長從來沒有意思說轉置的空間可以不用歸還，他是說現在先這樣處理，以後隨文學院的發展，如果人口或規模擴大的時候，還可以在學校裡找一塊適當的地再蓋一棟新的大樓。就是可以隨著你們的發展可以一步一步發展的，校長強調的是，以目前台大各個學院為例，沒有一個學院可以一次發展到位的，那您剛剛講的那些闡釋，或許你可以這樣想，但是校長沒有這個意思。還有一點，就是現在的轉置空間這個是涉及到水源校區的整個二期規劃校園的發展，那個到時候是一定要騰空的。

## 二十一、柯慶明教授：

總務長可能有一點誤解，我們不是說去水源校區的哲學系不要騰空，現在的問題是說，本來有一些原來就規劃給我們的空間，也許我們可以考慮可以釋放給學校，假如我們有足夠空間的話。現在想的不是水源校區的部分，大家所念茲在茲的也不見得是水源校區的部分，水源校區是一定會騰空的。

## 二十二、觀樹基金會洪粹然執行長：

我剛剛被打斷現在又輪回來了，有關農陳館遷移的事情，當初的考量有當初的背景存在，這一點我覺得很重要，當初因為北棟這棟大樓他的高度太高，因為建築師事務所為了尊重農陳館，讓大家可以看得到，他把大樓挑高四層樓，為了讓視覺的穿透性、對農陳館的尊重、對歷史建築的尊重，所以把他挑高四層樓，造成量體非常高，所以考量為了降低這個高度，避免結構的經費影響到整個工程造價，所以才提出這一個有沒有可能把他轉向的可能性，所以遷移農陳館絕對不是團隊堅持不堅持的問題，我認為即使要遷移也絕對不是基金會的責任，這個歷史建築我想要遷也是台大遷。所以基金會沒有堅持。當初這個高的量體對於椰林大道與校門口空間的衝擊之外，另外還有考量結構經費的不足，所以在經過文學院的努力，把空間需求降低，還有事務所經過新的規劃嘗試以後，我個人覺得他對於整個環境衝擊與經費改善已有預期的效應，我個人覺得沒有這個必要再花四千萬遷移，因為要遷移的話對這個工程的造價又會產生排擠的效應。

另外有關於噪音的問題我也跟大家分享一下，事務所這邊為了克服新生南路噪音的問題，已經把這一棟臨新生南路的部份全部設為公共的服務核，電梯、廁所、樓梯整個擺到馬路邊，做為第一線噪音的阻隔，個人的淺見，或許是教育場域有更高的要求，但是台北市很多 Office 辦公大樓其實都在大馬路邊，以我個人做為企業者的需求而言，相信我的工作時間不會比教授來得短，我對噪音防止的要求也不會比較低，所以大家將來是不是該努力用建築物物理性的方法，來克服這樣的問題。以我這樣來看，如果這樣的問題沒辦法解決的話，我們台大竹北校區應該整個放棄掉，因那個就在高速公路旁邊，噪音會更嚴重。所以我想未來在建築設計這邊我們是不是可以來努力來想辦法降低這個噪音，謝謝。

## 二十三、簡學義建築師：

我這邊再很快補充一下，我覺得有時候我們溝通問題沒有效率的部分，是在於你們會太快想出解決的方式，其實你們不需要替建築師想出解決的方式，你們要把真正的問題或你們真正的目的提出來，要不然建築師會誤解，會誤導建築師的思考，比如說當時你們在講說系辦公室要集中的這個問題，他的前提就不是說要解決噪音問題，或者是他能夠在一個可替代的位置，這個是政策的問題，甚至講高深一點會

變成價值跟哲學的問題。就是說你們在一起要創造出什麼樣的文化的問題，這個建築師沒有挑戰的餘地，你們要直接講本質的問題。說你們要什麼，那解決的方式是給建築師想，你不要替建築師想，甚至也不要那麼辛苦去算那些數字，就是魔術方塊這很難玩的。你真的沒有玩進去所以你不知道這有多難玩，不然也不會玩這麼久。當然我們有前提，也許你們不需要這樣，因為我的顏色還要對啊，不能玩來玩去顏色混來混去，你懂意思嗎？因為你們有量，我的前提是希望是有區塊的，你們是既結合又分離的，所以我在第一次談我的設計概念的時候就這樣談，我希望你們在裡面能有一些中介空間，現在系所跟系所也有分離的中介空間，他是能夠讀出你的個性的，也不能說是行事個性，也就是說至少有個 zoning，知道說這一區是哲學系，這一區是人類學系，甚至於我剛剛講，在垂直的樓層我還希望是打通的，甚至在不同系所我還故意不打通，就是要讓你們的系所和系所有多層次領域感，從校門口、從底下的廣場，他的層次一直到文學院層次，也許你在中間想要建立的是文學院的層次的，其實現在不一定有，但是在我們的公共空間，他是不是要變成系所或者系主任還是系辦公室是要在一起的，這我不是很知道。這是你們文化的問題，有人或許希望稍微分開一點，就是若即若離，有人就是希望要 community 要在一起，這個其實各有利弊，上次因為我解讀錯誤，我以為你只說要節能減碳，因為講這個問題你又會講節能減碳，對不對？節能減碳我上次已經解釋了，現在已經非常節能減碳了。因為最高的系主任辦公室只有台文所，因為他只有單一樓層他在五樓，沒有辦法，其他都在二樓，外文系在三樓，哲學系跟人類學系在二樓，日文系和台文所在四樓，當然他已經是在可及性最高的低樓層了，所以我會誤解，我講這個問題你不要講節能減碳。節能減碳是一個整體的，假如說系所辦公室系主任搞不好很害怕說我要跟別系在隔壁，搞不好他也不要，到底要不要？就是說系所辦公室跟系主任辦公室是要在一起的嗎？

#### 二十四、柯慶明教授：

好，我覺得關於那一個部分，因為所謂討論過也只是 6 個要進駐單位在當時很快速的談話，所以我覺得這件事情大家還是要慎重的來考慮。我想關於詢問建築師的部分就談到這裡，底下可以開始綜合性的發言。夏鑄九教授，您難得來可不可以給我們一些意見？好不好？

#### 二十五、夏鑄九教授：

我就第 6 案提出一點專業上的建議，第一，大門口的新節點，對於全台大而言，這個基地是十分重要的基地，一樓平面與基地動線關係十分重要，因此，似乎可以再增加一些學生會停留的地方，支持可見的活動，這個對校園的品質十分關鍵。活動是 visible activities，一定要再加強這個東西，請建築師在設計時再加強這點，這個不很難，因為做出好的話，他是大門口，最好這裡是非常的豐富，在這個樹蔭



下沿著椰林大道旁邊就看到就有很多活動，豐富了台大校園，這就是一個好設計，假如失敗的話，冬天東北季風冷冷吹來都沒有人，那這個就失敗了，尤其是要注意這個風，東北季風來反而形成很冷的地方，那學生就不會在那裏聚集，因為像這樣有樓起來，中庭假如沒有陽光，冬天會很麻煩，夏天當然是另一回事，但是這一個部分，我想建築師懂我在講甚麼。譬如說當然我肯定有咖啡座肯定有書店，但是這個書店要把特色做出來，要跟台大周邊的書店不一樣，有他特別的活力，所以當然這又牽涉到書店的經營，可是建築師現在這個位置很重要，甚至我還建議這邊咖啡座，我很怕後面這邊會變很冷清，能不能加一個，因為是文學院嘛，所以書店旁邊提供一個戶外的茶座。我說的那個茶座只要一點點室內空間，大部分都是戶外空間，讓那個戶外空間非常有人文味，在那邊喝喝茶嘛！尤其像中文系、歷史系、哲學系，這個都符合他們的要求。我的意思就是那個人文味，那個一樓不是現在圖上看到冷冷清清乾乾淨淨，而是剛好相反，有很多桌椅很多棚架，變得豐富。就基地公共空間的理由，假如能把地下室增加一個比較大型的學術會議中心，確實有助於文學院的使用，終究是學校嘛，可以強化全校節點的公共性，這一點我知道經費不夠，因為這個重要，所以我就希望觀樹基金會能不能夠錦上添花，為什麼？因為我不替文學院要其他的東西，要這個東西很重要，那一要來，老師也高興學生也高興，然後是錦上添花，假如說是本來已經捐了五億多，再加一點點錢，圖能不能夠放到地下室，就這個空間，相信原本建築師要放的位置就是在大的綠的中庭的北邊，然後在這個農陳館南邊，這個位置有一個略微大型、品質好一點的大型國際會議中心，開一些文學院相關的國際會議，這個就很熱鬧！我也能了解建築師地下室挖了這麼多洞，這個洞沒有一個能夠填起來，填起來這個地下室就很可怕了，所以我知道為什麼建築師要這樣做了，但是假如再加一個大型的國際會議中心，會有很大幫助。這個請執行長，拜託。

第二點，針對建築量體，盡量減少對椰林大道、舊總圖的壓力，建議正面、南向與東向的樓層我都建議再降一層樓，但是既有的退縮構想是對的要保留。我是為了安全，今天五層樓是過高了，因為我們傳統台大的房子，樓層高，所以你不要小看旁邊這個舊總圖的高度，他是比一般的高，所以對面的四層樓我覺得不會有問題，加上建築師有考慮這個，他也怕惹禍，他再加上退縮，所以我覺得四樓加退縮，應該不會出大問題，可是如果是五樓，我剛剛一直跑了幾次跑到前面看那個模型，我還是有點害怕，這個不能失敗啊，失敗了，我覺得所有開過會的都要負點責任，因為不能替台大解決這個問題，因為這個是在台大的大門口，伊東豐雄到後面去闖個禍，那就算了，但是這個前面不能出任何狀況，好不好？我知道建築師很痛苦，但是只要把這個壓低一層。壓低一層，這個文學院使用的空間要怎麼解決？但是呢，一切為了慎重，我覺得壓低一層，安全，不然沒有把握，你看看那個貝聿銘在蘇州做博物館，即使那麼多批評，但至少他做到一點，他不敢冒出一點頭來。冒出頭來就麻煩了，因為太難了，所以這個時候就一樣的，會被罵的。我覺得本來是好事被

罵就變壞事了，那真是對大家都不好，所以我是建議這個部分，這個 MASS，我這個第二點稱為 MASS，這個 Architecture Mass 建議要壓低一層，我無意傷害文學院，我一定要想辦法把文學院空間怎麼樣從別的地方還是要給文學院。但這個在量體上要解決。

第三點，正面是本案成敗關鍵，建築師當然都是從上面看，建築師下一次要畫一張圖，建築師到現階段，學生一直在問風格是什麼，建築師還沒提嘛，建築師在那個階段一定要畫一張那個 3D 的圖是從入口進來，那個人眼睛高度的，有樹，然後背後的文學院是怎麼樣的，現在是從上面看，可是各位，即使這樣也可以看得出來，就是西南的這張圖，他這樣進來，我剛剛講的五層樓假如再降一層，會好得多，還有這個牽涉到正面，我為什麼說這是本案成敗關鍵？椰林大道第一棟房子，他就變成台大給人的第一個印象。我今天必須要說今天最重一句話，必須，沒有任何討價還價餘地，必須呼應舊總圖，呼應椰林大道已經被台大師生幾十年來都接受的，這就是台大，一定要呼應這個，那建築師必須考慮這個，沒有任何個人表現胡思亂想的機會。就是要讓人覺得，這就是台大校園的房子。這就是第三點，我知道這個階段建築師等等不需要回答了，因為還沒有到這個階段，但是下個階段馬上就要來了，本來應該是一起把這個問題解決的。

第四點，這個細節不重要了，因為很多老師同學都提了，外文大樓，採雙層窗複牆以及立面處理，這個建築師可以動點腦筋，這個立面處理。各位可以看到過去美麗華酒店，那邊做了一點點技術，他當然是為了他 LED 晚上的那個燈，我不是建議這個，我是建議你看他那個玻璃處理，讓那個立面給人感覺壓力不是那麼大，以及在技術上解決噪音，我覺得是要花一點錢，可是我覺得這是可以做到的。然後農陳館四樓屋頂，建築師可以挑空用木樓地板處理，讓四樓變成屋頂開放空間，這個都是很小的問題，好，謝謝。我剛剛所有問題都是技術上可以解決的。

## 二十六、柯慶明教授：

好，還有哪一位有甚麼意見？

## 二十七、簡學義建築師：

我想請問夏教授，剛剛您講那個壓低樓層或者再置入新的，比如說會議室的空間是指不要把本來的這些空間排擠到上面來嗎？就是不增加上面容積的前提嗎？還是要加這個會議室進去，因為我勢必要把他搬開，那我必須把他搬到哪裡去？是就不要了？還是說要減量呢？剛剛您的意思好像是要減量？就是說要去找其他的地方。

## 二十八、夏鑄九教授：

在地下室增加，但不影響其他，但是就是需要加進。

## 二十九、簡學義建築師：

但是地下室塞國際會議廳下去的時候，第一是當時我們配國際會議廳的時候，下面就是配更開放的空間，比如說系學會或大小教室那一類的空間。他比較能夠在一起不干擾。假如是研究室跟會議室其實會有一點點干擾，而且他必須要解決的採光面是比較多的。一塞下去勢必要把這一群人，因為現在好不容易是這一群人剛好現在的量是OK的，研究生被集中。塞進國際會議廳，那勢必有些人要在地下，雖然我剛剛講的也並不是一定適合這個空間性質。第二他可能部分要搬到樓上去，就是把那個 Zoning 又有一點會亂掉。所以我意思是說，剛才您這樣講，唯一解套的方式就是說又會有一點走回頭路去的原因，假如說這塞下去又要把量體拿到上面來，做一些調動，之後包括我剛剛講的椰林大道、舊總圖側又降低一層樓，勢必這兩個容積再跑到九樓去，九樓又回到以前的十幾層樓去了，就又會回到 2,3 案那個量體的關係。除非是我們現在能判斷，非使用強度增加，那農陳館可以考慮搬，假如是這樣，我會贊成農陳館搬，把國際會議廳也弄進來，把最大量體塞到那邊去。假如以目前的量體，其實你去調動，不管是塞下國際會議廳這個容積或是減少一層樓，這個容積又疊到另一層樓去的時候，下一次來我又被挨罵了。又重來了。

## 三十、柯慶明教授：

有件事要順便先跟大家做一個解釋，就是那時候為什麼會出現一個 23 層樓的一個設計，主要是因為那時候舉行專家會議的時候，漢寶德先生向我們建議說，要不然有另一個方法就是往高蓋，變成一個地標式的建築，也是另外一種另類的思考，不必要老為了要配合農陳館，然後就受到很多限制、牽絆之類的，在我們 23 層樓的公聽會時，我們夏教授也在，他當時還有一個如何讓它變成地標的想法，我還記得他用鉛筆做一個非常像高塔式的構想，所以校長只是接受了這一個想法，等於說校長要讓這一個案在校發會通過的話，他一定要表態說他贊成還是反對，這是第一個要向大家解釋的。

第二個，那個兩億三千萬還是屬於文學院的，但是我們這個五億四千萬大概只能夠把外殼蓋好，裡頭還是要裝潢，確實校長已經裁示，這就是給文學院的，這個要用來配合相的內裝以及我們還要繳很多所謂代金的問題，都會從這裡去處理，可是還有不夠，這我知道，但是校長已裁示請總務長努力地適當逐年編列相關的預算，讓我們將來蓋好可以充分的使用，這一點我們要特別感謝總務長，在所有的總務長當中，我們這位總務長實在是非常的支持我們，我希望文學院的師生都能為他鼓掌。  
【師生全場鼓掌。】

## 三十一、鄭富書總務長：

柯老師這個太厲害了，套上去都跑不掉了，不過我想跟各位老師商量一下，其實

建築師很辛苦，因為我也在指揮其他的案子，一般來說，開這種會是用者需求，還有使用者的意見或建議，但是對建築師的指揮設計指示應該由基金會來下的，基金會要下指示之前會跟被捐贈者這邊一兩個代表商量過後才下設計指示。這是一個標準的作業流程，要不然指揮系統會紊亂，今天每個人都伸手指頭到咖啡杯來攪和的時候，那咖啡肯定不好喝。我會建議本案以後進行的方式應該是意見一定要聽，但是要經過彙整的動作，那彙整完了以後，送到這裡來的時候，因為基金會是第一個要先看口袋裡有多少錢，做得起來做不起來，當然還是要繼續跟使用者溝通，但是避免直接建議或是要指揮，剛才其實簡建築師講得很好，我雖然是工程出身的，但我絕對不敢給建築師去替他給答案，應該是把問題描述給他聽，他會去思考，而他思考的周到性跟架構的完整性，絕對比我們好很多，這就是為什麼要找一個建築師來。所以真正你的問題或是你心裡思考的問題在哪裡，你明確講出來就可以了，其實簡建築師這樣的設計，我是土木的來看，是非常佩服的，他的景觀還有功能性，甚至他把 9 層樓的那個方向故意接近垂直新生南路都有他的細密思考的所在。那至於農陳館的遷移方向那是我提的沒有錯，但是你們有沒有注意到，建築師他說明的時候，我從頭到尾一句話都不吭，因為他講的有道理，就這麼簡單。好，謝謝。

### 三十二、柯慶明教授：

接著我們這個案子會送到校規小組，校規小組還會有非常多的意見，經過校規小組的意見及今天公聽會的意見以後，建築師會做一個彙整，彙整完了以後，送到校發會，再由校發會做一個裁示。那麼我想現在都已經 12 點 15 分了，另有意見我覺得可以私底下再說了，

### 三十三、外文系張小虹教授：

佔用很多時間又操之過急，在這邊先向大家說抱歉，針對剛剛那個我必須有兩點回應，有關達成率只有 68%，以及有關於增加的面積只有 1708 平方米這件事情，因為這邊有詳細的資料，歡迎大家會後算清楚。第二個其實就是說今天我們的討論，回到最初立場我們是希望他蓋的，可是蓋的同時我們的空間分配要再議，我只是想確定柯教授也是我們的前副院長也是我們目前空間委員會的召集人，就是說 3 月 17 日文學院自己的空間會議我們把這些問題帶去談，只要能夠確定這些問題，所謂的先蓋分配再議，我們就完全支持這個案過。

### 三十四、柯慶明教授：

這個就是我剛才講，然後讓總務長產生錯覺的，就是說這個我們外文系現在使用現有的很多空間，從葉院長的立場是希望能夠蓋好一棟大樓，你們外文系可以全部集中。既然我們認為將來我們可能會有發展，還要繼續爭取新的空間，只要在院的空間委員會上大家有不同決議，外文系當然可以有不同的安排，而且跟別的單位你

們要交換空間還是什麼的，這個都是在院的空間委員會都可以商量，我沒有預設任何的立場。但是以全院的和諧以及全院最適當的配置為我們大家共同的考慮，那麼關於今天的公聽會非常感謝大家踴躍的發言，謝謝。

## 【以下人員並未發言，僅提供書面意見】

### 一、 臺文所洪淑苓教授：

- 1、我覺得第6案的設計，已經比較理想了，希望可以儘速開始，讓大家可以有新的研究大樓。
- 2、我希望系所辦公室、系所研究生研究室及系所會議室是鄰近在一起的，比較有聚集系所同仁情感的作用。
- 3、如果設立書店、咖啡座、講堂，可與本校藝文中心合作，規劃可以活潑、豐富校園生活的藝文活動。

### 二、 外文所潘建維同學：

研究生的研究室放在地下室，空氣流通不易，需要冷氣空調（額外花費）。是否在設計上能將真正長時間使用研究室的學生，提升到其他的樓層。

### 三、 外文系羅敏學同學：

在這場公聽會中，聽見了關於綠化、消防的問題，然而，如同長久以來，學生的使用空間不斷地被忽略。文學院諸多系所的學生無法於同棟建築物內上課，往返於教學大樓之間，十分費時。此外，學生的活動空間，也在人文大樓空間早已不足的情況下，自然而然被忽略。希望教授們能將大學部學生的使用權利也考慮進去，而不是只關注於研究室、辦公室、會議室等和學生並無正相關的空間。

### 四、 外文系沈耿立同學：

顯然各系需求並未與建築師設計達成共識。空間分配若和量體配置綁在一起設計，則設計師需依據各系妥協後之結果設計。

系所和設計師溝通不足。